

書面質詢

高天賜議員

特區政府須儘快公佈離島醫療綜合體詳細後續安排，以消居民疑惑

2021年4月14日我們就「離島醫療綜合體中護理教學大樓最終管理權歸屬何方」之議題提出書面質詢，當時我們就決定離島醫療綜合體中護理教學大樓的用途前有否作出充分研究和諮詢、特區政府如何確保該大樓「用得其所」、以及將該大樓交由私人實體管理的緣由三方面進行質詢，遺憾的是特區政府於2021年5月17日的答覆中並沒有完全解答上述問題。

在該次的回覆中，特區政府表示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建設為「因應服務需求和社會聲音，第三屆特區政府從整體利益出發制定了醫療十年規劃，並於2011年公佈《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不過負責對該方案作出的公共投資、協調、跟進和評估的醫療系統建設跟進委員會於2020年8月18日被第170/2020號行政長官批示廢止，令離島醫療綜合體後續安排存疑。

2021年1月15日，本應於2020年搬遷至離島醫療綜合體護理教學大樓的鏡湖護理學院表示接獲特區政府通知「因疫情及其他因素，有關搬遷計劃中止」，實際上鏡湖護理方認為現時的校舍「鄰近醫院，在澳門日報大樓設有課室和實驗室，教學空間尚可」，特區政府亦應以相同的角度看待未來離島醫療綜合體應交由衛生局等相關公共部門實體管理使用為宜。

現時落成的護理教學大樓中涉及管理使用權歸屬之議題重回大眾視野，備受社會爭議及質疑。根據官方招標文件顯示「離島醫療綜合體—護理學院建造工程」造價6.09億澳門元(並未包括教學大樓內的教學設備費用)，該大樓在特區政府的定位為培養更多澳門醫療人材的基地，對於如何建設需要吸取社會的聲音取得共識。特區政府需確保花費如此龐大的公帑用得其所；避免浪費建設資金、土地資源以及繁複的行政手續。而且如此高昂的造價在處理大樓的管理使用權及未來的發展特區政府需要再三思量，必須對公眾作出實質交代，從而消除廣大澳門居民之疑惑。

基於此，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並要求以清晰、明確、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

一、 負責對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公共投資、協調、跟進和評估的醫療系統建設跟進委員會被廢止後，假若日後建設過程中出現重大錯漏，相關項目的建設方案將由何實體負責及承擔相關責任？

二、 特區政府中止鏡湖護理學院搬遷至該護理教學大樓的計劃，有沒有計劃將對該教學大樓日後管理使用權歸屬、教學質量保證、以及經濟效益等多方面向廣大澳門居民諮詢及進行調查研究，從而確保花費如此高昂的公帑「用得其所」？

三、 特區政府有沒有離島醫療綜合體後續安排之計劃書，讓公眾及時得知未來澳門面積最大的醫療設施的管理及使用安排，以消除現時社會對花費如此龐大的公帑卻無法估計效益的疑惑？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議員

高天賜